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 年 12 月 19 日，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瑞德”）、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与张培峰先生签订《合同书》，该《合同书》经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业已生效，依据该《合同书》张培峰先生应向公司支付款项 249,508,699.00 元。公司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信息已进行了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L126)、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L016）、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二）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L018）、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L025）、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提前收回部分款项的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L052）。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合同书》约定，张培峰先生应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前支付第三期款项 2772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王健先生、王宣哲先生实际控制，持有公司 3%股份）代张培峰先生支付的部分第三期款项人民币 2313 万元，第三期款项剩余 459 万元尚未支付，公司将积极督促相关方尽快补齐差额部分。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上述《合同书》，张培峰先生应向公司支付款项 249,508,699.00 元。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第一、二期全部款项及第三期部分款项，共计人民币 7857 万元。张培峰先生应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再分 8 期向公司支付剩余款项 170,938,699.00 元。公司将依据协议积极督促张培峰先生履行后续还款责任。截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方张培峰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被司法强制执行，其不再为公司股东。同时，张培峰先生目前

仍被限制人身自由且因公司涉及诉讼案件被限制高消费，因其自身涉及诉讼案件被列为被执行人，其后续是否仍能按《合同书》约定如期还款、是否具备履约能力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交所要求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7日